商铺租赁合同

出租方（甲方）：_____

承租方（乙方）：_____

第一条 商铺基本情况

商铺坐落于_____，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，经营用途为_____。甲方保证对商铺享有合法出租权利，商铺可正常办理经营所需证照。

第二条 租赁期限

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，共____年。租赁期满，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租权，但应提前____日书面提出。

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

1. 首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／月，此后每年递增____%；

2. 租金按季度支付，乙方应于每季度首月____日前支付当季租金；

3. 乙方另付押金人民币_____元，租赁期满无违约及欠费的，甲方于____日内无息退还。

第四条 费用承担

租赁期间的水费、电费、燃气费、物业费、垃圾清运费由乙方承担；房屋租赁税费由双方依法各自承担。

第五条 装修与使用

乙方如需装修，应事先取得甲方书面同意，并遵守消防、城管等规定，不得改变房屋主体结构。退租时，可移动设备归乙方所有，固定装修归甲方所有，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。

第六条 转租

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转租、转借商铺或擅自改变经营范围。

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

甲方应保证商铺权属清晰、可正常使用，负责房屋主体结构及公共设施的维修；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经营的，应减免相应租金并赔偿损失。

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

乙方应合法经营，按时支付租金及各项费用，做好消防与安全管理，不得从事违法活动。

第九条 违约责任

1.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的，每逾期一日按欠付金额的____‰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____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押金；

2. 甲方无故提前收回商铺的，应退还剩余租金及押金，并赔偿乙方装修损失。

第十条 争议解决

双方协商不成时，向商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一条 其他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。附件包括商铺平面图、设施设备清单。

甲方（签字/盖章）：_____　　乙方（签字/盖章）：_____

日期：____年__月__日　　日期：____年__月__日

说明：本范本仅供参考，不构成法律意见；使用前请结合实际情况修改，涉及重大权益建议咨询专业人士。